

# 旧居：这里是我出生的地方

□ 拙翁

卫生设备,孩子就在院子里随地大便,完后大人铲土,把不洁一埋了事。

旧居的西边原先住着一对孤老,无儿无女。后来老头死了,老太在我丈母娘面前多次说,要把他们住的一间老屋卖给我们,并声明只卖给樊老师(我妻姓樊),樊老师善良。丈母娘或许动了恻隐之心,买下了那间同样破旧且狭小的老屋,等于帮助他们处理了遗产。

孰料几年之后,丈母娘故世,旧居彻底成了弃儿。

大约十年之前,在全家离开旧居二十多年之后,妻子动了翻修旧居的念头。一个初秋的下午,夫妻俩走进老宅院,看到的一切令人吃惊:老宅北半部,野生的榛莽比人还高,密密如热带雨林,须拔枝披草,方可前行。旧居的木门暗淡无光,门板早已开裂,底部有个不小的洞,猫狗能够出入。木窗烂了,玻璃碎了,屋顶透光了。落披南墙外的水池,水管封死,池子里都是碎砖头。买来的孤老的小屋里外,破被子、破鞋、破帽子、各色瓶子、旧锅子、缺脚凳、烂木头、碎砖瓦……凡是破的、烂的、脏的,应有尽有。再看妻子的族人,厨房塌了,野草杂树纵横交错,朽烂的梁木堆在墙边。人在何处?

宅上衰败破落的景象,使我感慨不已:眼看楼起了,眼看楼塌了。楼起楼塌,新屋旧屋,不过几十年间事。古诗说:“所遇无故物,焉得不速老。”何况衰翁对着老屋,岁月催逼的感受特别强烈。

于是,我难免有了纠结:旧居值不值得翻修?

妻子意志坚定:值得翻修。她的主要理由是,她出生在这个宅上。旧居是她的根,是乡愁的主要寄托。为了翻修旧居有充足的理由,她甚至把上海户口迁到了镇上。

我呢,以为翻修无意义。一是镇上别处有公寓房可住,设施齐全,旧居修好了也不会去那儿住。二是近年古稀,翻修房子要花大力气,何苦生事折腾?总之,修屋这件事既无经济价值,也无实用价值。儿子、女儿,她的弟弟妹妹,几乎都站在她的对立面。

可是,妻子不管多少人反对,立定主意,决不退缩。

夫妻本是同林鸟,岂可分离独自飞?前路坎坷,须相互扶持往前走。经过多年的犹豫彷徨,我最终站到了妻子一边。2019年春天,翻修旧居的工程开始了。

镇上翻修房子比乡下麻烦。都是百年老屋,异性之间的房子一家一家的紧挨着。不动,永远太平;一动,就起波澜。假若有人觉得自己的利益受损,必起争执。于是费了许多精力,磨了无数嘴皮,跑了不少“有关部门”,种了矛盾盾、冲突、紧张、松弛,难以详述。

自2019年春至2021年底,二间总面积只有五十多平方米的房子,整整三年才完工。期间,北面邻居的一间空屋,被寒雪压塌了,只剩一堆破砖瓦,几根横梁倾斜。宅上同族的一家先是天井倒塌,后来门框墙砖倒塌。时光加速摧毁百年老屋,连井灶的遗迹也难寻,使人不由想起陶诗“人生如幻化,终当归空无”的句子。妻子说,假如我们二间屋不修,恐怕这两年也

塌了。

随着旧居渐渐换新颜,妻子的决心与行动赢得了亲友的赞许。宅上内弟媳站在院子里说:“二哥(称我妻子)翻修旧居做得对,我支持。自家房子终究比公寓房好,就是坐在院子里拣菜,自由自在,感觉也比公寓房好。”一个在厨房抹水泥地面的泥瓦工笑问我妻:“樊老师,你二间房子卖伐?”“不卖。”“一万元一平方,卖伐?”“二万元也不卖!”

旧居始终是妻子身心的寄托,不可以金钱计价,她怎么可能卖呢?我从开始的反对者,后来变为妻子的同道,主要原因是她的一句话感动了我:“这里是我出生的地方!”我理解这句话的深刻的感情内涵。出生的地方,意味着与祖先、父母的血肉相连。好儿女固然志在四方,但好儿女不该忘记自己生于何处,来自何方。如果是第一旧居,那是人生的起点,生命之花最早绽放的地方。旧居,也必有许多人生的难忘场景。比如1980年12月中,一夜大雪,次日清早,马路上积雪厚达十公分左右,公交车不通。当时,妻子生下儿子,刚满五天,要去县城考试,却断了交通,自行车也不能骑,以致无法考试,也就丢了上大学的机会。我站在旧居门口,看着天上雪花乱舞,徒唤奈何!还有儿子不满周岁时,坐在门前的大脚盆里,年轻的父亲在旁边充满喜悦。女儿刚满六岁,问她:“爸爸带你去上海读书,去不去?”女儿懂事地点点头。我牵着她的小手,走出了老宅院的大门……旧居发生过的许多温馨、感人及无奈的场景,真的很难忘怀。

现实中是有离开出生所在的旧居之后,到老都不还故乡,不回旧居。也许他们这样做,自有各种原因。但我觉得,如果不是山河隔绝,如果旧居还在,如果还有余力可以举足,还是应该回旧居看看。看着旧居的一砖一瓦,宅前屋后的一草一木,远方游子的心灵就会与祖先相通,会看见自己蹒跚学步的脚印,感恩父母赐予你的一切。同时,也会领悟诸如时间永恒,人生短促,家族传承,社会盛衰,万物变迁等深刻的道理。

现在,如果我与妻在故乡,会经常去旧居。我已经想好了,给两间简朴、平凡至极的小屋,拟名为“拙庐”。拙庐,义近于陋室。但与刘禹锡《陋室铭》的陋室不一样,无“谈笑有鸿儒,往来无白丁”,也非“南阳诸葛庐,西蜀子云亭”。来过我们旧居的,唯有经常走动的亲友。清茶一杯,置于两屋之间的狭弄中,清风徐来,抬头见院子一角盛开的紫薇花。更多的时候,与妻两人,拔除院宇里的野草,剪去月季花的弱枝,喜悦凌霄已经插活。这季节,丝瓜花正旺,三棵辣椒树上挂着七八个青色的小灯笼。二趟花生,野草比花生更茂盛。拔了几把草,洗手洗杯烧水,往紫砂壶里斟水,两人对坐,各端小杯子,悠然地喝。每当这时,我就回味妻常说的“落叶归根”。我觉得她就是真正地归根了,生于斯,长于斯,老于斯,精神有归依,灵魂得安顿,满足的神情无法形容。

我想,这岂不就是晚年生活的至味吗?有旧居真好!



《立秋》(油画) 龚东界

## 悠悠往事

### 乘风凉吃夜饭

□ 陆茂清

三伏盛夏,溽暑蒸腾,好不容易盼到红日滚下了屋脊,院子里的日影终于全部消失。估计大人快要收工了,留守在家的孩子忙忙碌碌起来,大的去水桥上提水来,小的舀了泼在地上,既为降温,又为粘灰。

那年代既无电扇,更无空调。太阳落山了,外边的温度比室内低了些,又多少吹到点弄堂风,所以都喜欢搬到外面边吃夜饭边乘风凉。祖上传下来的习惯,相比之下晚饭的菜好些,乘风凉吃夜饭成了一天中最轻松最享受的时刻,称得上农家之一乐!

家长真辛苦,傍晚收工后,还要见缝插针到自留地里忙一阵。孩子们则忙着作吃夜饭的准备,让劳累了整天的爹娘坐下来就吃。

“小狗,帮忙搭一搭台子。”小花招呼。“来了,来了。”小狗人未至而声先到,一阵风奔了过来。

小伙伴们做起来有条不紊。先是把饭桌安顿到门外场上,或由姐妹兄弟抬,也有男小囡独自承担的,道一声“我一个人来”,一弯腰狗爬式钻到台子下面,两手把着台横档驮出门,放下后钻出来,招呼姐妹搭档,轻轻地前后左右移动,感觉四只台脚平稳了时,异口同声“好嘞”。

隔壁、对门、朝南屋、朝东屋、穿堂两边,小伙伴们你进我出,在桌子四边摆好长凳,捧出饭篮、碗筷,端出醋冷水、小菜……

前后差不多的时间,各家开夜饭了,四角方方的宅院里,五六张桌子旁,男女老少围坐。

饭菜飘香,语笑喧嚷。“吃醋冷水!”孩子们争相嚷嚷。这是当年最好的家常冷饭,在新鲜的井水里加醋、糖合成,手头拮据的以糖精代糖,冰冰凉、酸咪咪,甜津津,防暑降温解渴非它莫属,男女老少喜欢。也有的用来淘饭,特别是小囡,扒一口醋冷水淘饭,撵一筷菜;再扒一口,再撵一筷,有滋有味,惹人眼馋。

习以为常吧,吃夜饭时往往交流吃点什么。都是自给自足的家常菜,出钞票买的几乎没有:炒蛋、烂茄子、炒豇豆、茄丝毛豆、拌金瓜丝、黄瓜烧豆瓣、丝瓜豆腐汤、咸瓜沫洋扁豆子、腌蛋、腌小黄瓜、炖茄脚……

“我俚这只乌小蟹摸蟹的确蛮得法,像养在沟里一样,趟趟摸得着。”祥林娘子称赞儿子。她想起了什么,拿起二只蟹送了过来:“三好公三好婆牙齿不方便,乌小蟹正好摸着二只壳蟹,给你们吃。”

“谢谢,谢谢。唷,还都是二两头蟹嘞。”三好公眉开眼笑,“老毛蟹审酒最好,老太婆,给我洒一茶盅白酒来。”

天黑了,西斜新月洒青辉,院子里还在有吃有讲。“啪,啪”,娘亲时不时挥动芭蕉,为儿女驱赶蚊子。

稍微奢侈点的也有:购鲜河鲜。这是男小囡捞鱼摸蟹的胜利果,让出大力流大汗的父亲,多一只可口的审酒菜。

人多闹猛,长脚白话也多了,你说我道,一桩又一桩新鲜事稀奇事:农业大学的猪猡长到千把斤,一个人一晚捉到近百斤蛸蜆,照蛸蜆白鱼跳在环篮里,汰冷水浴扁鱼钻进了裤裆,学生粗心把“大娘”写成了“大狼”……令人惊叹,惹人喷饭。

两个小宝宝又人来疯了,到这桌去那桌,仰起头张着嘴“啊啊”,总能吃到最好的。“小天,蛋蛋诺。”“小玉,吃吃时虾。”招呼声从四面传来,小家伙忙得不亦乐乎!

正在咪老白酒的祺郎,筷头朝酒碗里蘸了蘸,招呼小天尝尝,小天吮了吮皱起了眉头,像是要哭了。“又惹小囡。”娘子白了丈夫一眼,把蛸蜆蟹肉塞到小天嘴里,小天咂咂嘴:“好吃!”笑得两眼成了一条线。

“吃点蟹呀?”三好公开饭晚了点,边盛饭问隔壁的祥林。祥林回道:“既蟹吃,丝瓜豆腐汤、金瓜丝、炒豇豆、茄脚柄,还有蟹。”

“有蟹吃了还讲既蟹吃?”三好公嘿一笑,“我是真的既蟹吃,腌蛋豆腐汤、咸瓜沫,你家小囡本事好,摸蟹一只鼎,三天二头吃蟹。”

小狗得意洋洋:“今朝汰冷水浴顺带摸蟹,一个钟头十几只老毛蟹到手。”

“我俚这只乌小蟹摸蟹的确蛮得法,像养在沟里一样,趟趟摸得着。”祥林娘子称赞儿子。她想起了什么,拿起二只蟹送了过来:“三好公三好婆牙齿不方便,乌小蟹正好摸着二只壳蟹,给你们吃。”

“谢谢,谢谢。唷,还都是二两头蟹嘞。”三好公眉开眼笑,“老毛蟹审酒最好,老太婆,给我洒一茶盅白酒来。”

天黑了,西斜新月洒青辉,院子里还在有吃有讲。“啪,啪”,娘亲时不时挥动芭蕉,为儿女驱赶蚊子。

乘风凉吃夜饭,是古瀛崇明人农耕生活的缩影。生活并不富裕,仅是粗茶淡饭,同胞们豁达直爽,嘻笑自然,言行中折射出的勤劳俭朴、以苦为乐、睦邻友好、尊老爱幼,点点滴滴感人至深。

## 补丁时代

说起补丁,我们崇明人最先想到的,恐怕就是“新三年,旧三年,缝缝补补又三年”这句话。那是以前的日子,一件衣服破了,总要一个补丁、一个补丁地打,直到实在不能再补为止。打补丁以外,还有一种修补办法叫“缝”,就是随着孩子的长高,去加长旧衣服的袖子和前后摆。衣服之外,那个时代,凡是由布做成的帽子、鞋袜、毛巾、被单、蚊帐等等,是没有哪一样不打补丁的。

我们还修补木器、竹器、瓷器、陶器、铜器、铁器等等。一只碎了的碗,也可以打上碗钉,再镶嵌上防漏的碗砂,然后使用如常。要是水缸和藏东西的坛子、罐子分裂开了,也会有专事“修缸

修髻”的人修得“密丝密缝”,滴水不漏。如铁制的做饭、做菜的镬(“镬”,音同崇明方言中的“学”)子,用以烧火的火钳(“钳”,音同崇明方言中的“尖”),以及农具里的锄头、泥锹等等,同样可以或修补或“缝”。听得穿行在乡间的修补镬子师傅的叫喊声,一口有了洞的锅子可以修旧如新。磨损了的铁器,拿到铁店里去“缝”,或加长了,或加宽了,就再也不是废铜烂铁了。

回想起那个补丁年代,大约我们都会觉得当时生活的艰难、艰苦,觉得当时的贫穷、贫困,觉得当时的无奈、无路。其实,那里还有人们对于资源的爱惜,知道如一块布料、一件陶瓷

北风的器,一片铁片之类的来之不易。一晃之间,现在的人们,不要说去打补丁了,就是去使用一些旧了的物品,都感到有些不屑,而所共同选择的办法便是丢弃,以致于这类东西成为了现在垃圾的重要组成部分。自然,修旧利废这样的行业,许多也随之消失了,能工巧匠们也没有徒弟接续了。

如果有一天,修补成为人们的首选选择,这个世界,恐怕不是在倒退,而是在觉悟。

